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運營我們的業務。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任期為三年，可經重選及重新委任連任。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時間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楊銘魁先生	59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總經理	2013年4月	2013年4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制定、業務營運及管理
高亮先生	56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4年7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研發策略制定以及產品與技術創新
郭迪勝先生	54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0年7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項目管理及研發團隊的管理
屠承榮先生	56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4年6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銷售管理及商業事務
葛麗華女士	51歲	執行董事、副總裁、 董事會秘書兼聯 席公司秘書	2013年2月	2024年4月	負責本集團的公司治理、融資、投資及採購事務
薛穎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兼人力資源 總監	2020年9月	2025年12月	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
凌偉欣女士	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黃健嶠先生	3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楊建剛先生	6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	2026年1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執行董事

楊銘魁先生，59歲，為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楊先生是中國住宿業數字化行業的遠見卓識的開拓者和值得尊敬的行業領袖，擁有逾30年的傑出職業生涯。彼自2013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總經理，並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亦為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杭州滿客的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先生自20世紀90年代起就職於浙江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同時，彼自2018年6月至2026年2月擔任上海磐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07年4月至2023年7月擔任杭州西軟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於創立本集團之前，楊先生任職於杭州西軟科技有限公司（「西軟科技」）及其關聯公司逾17年。

楊先生於1987年6月及1989年12月分別獲得浙江大學電子計算機學士學位及計算機應用技術碩士學位。憑藉其深厚的專業造詣，彼主導了一系列國家標準的制定。彼曾作為主要起草人參與了行業標準GB/T 37976-2019：《物聯網 — 智慧酒店應用 — 平台介面通用技術要求》及SB/T 11253-2025：《酒店數字化運營和服務規範》的編製工作，並擔任《數字酒店運營服務規範》的副主編等。此外，楊先生在多個行業協會現任或曾擔任職務，包括中國飯店協會酒店數字化專委會常務副理事長，以及中國管理科學學會旅遊管理專業委員會副理事長等。為表彰楊先生對行業的貢獻，彼於2023年11月獲頒邁點研究院授予的2023年度酒旅數智化影響力人物稱號，並於2017年12月獲頒中國飯店協會授予的2017國際酒店科技進步獎年度優秀人物稱號。

高亮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高先生在住宿業數字化行業擁有逾30年的專業經驗。彼自2016年8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並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亦在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要職，包括綠雲科技董事長及香港綠雲董事。

自2006年11月起，高先生擔任杭州西軟計算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07年2月起擔任杭州西軟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於創立本集團之前，彼任職於西軟科技及其關聯公司15年。

高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浙江大學計算機及其應用學士學位。

郭迪勝先生，54歲，為本集團聯合創始人。郭先生在住宿業數字化行業已積累約30年的豐富經驗。自2016年8月起，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亦為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綠雲科技的總經理及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於西軟科技及其關聯公司任職逾十三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先生於1994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工程力學學士學位。

屠承榮先生，56歲，於2014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在住宿業數字化行業擁有約30年的經驗。彼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亦在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要職，包括綠雲科技董事、澳門綠雲董事及泰國綠雲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西軟科技及其關聯公司任職約十五年。

屠先生於1991年7月獲得北京信息科技大學(前稱北京機械工業學院)工業電氣自動化學士學位。彼於2016年9月進一步取得香港理工大學酒店及旅遊管理碩士學位。

葛麗華女士，51歲，於2013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在住宿業數字化行業擁有近30年的經驗。自2016年11月及2021年9月起，彼分別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於2024年4月，彼進一步獲委任為董事。於2026年1月，彼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彼亦在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要職，包括北京綠雲監事、重慶綠之雲監事、綠雲數字技術監事及綠雲文化旅遊監事以及綠雲科技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0年2月至2012年11月，葛女士曾任職於浙江雙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623.SH)。在此之前，彼先後於納德世家股份公司及西軟科技及其關聯公司任職約十三年。

葛女士於1995年7月獲得浙江工商大學經濟信息管理學士學位。於2025年12月，彼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高級經濟師。

薛穎女士，45歲，於2020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總監。彼於2025年12月當選為我們的職工董事，並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加入本集團前，薛女士自2014年8月至2020年1月任職於杭州華為企業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及自2006年11月至2014年6月，擔任華為技術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在此之前，彼於2002年擔任淮南師範學院計算機科學系講師。

薛女士於2001年7月獲得天津職業技術師範學院應用電子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1月獲得浙江工業大學通信與信息系統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凌偉欣女士，41歲，自2025年12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凌女士擁有逾18年審計、財務諮詢及資本市場經驗。自2017年4月起，彼曾任創陞融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0.HK)董事，監督其首次公開發售及財務諮詢項目。自2011年7月至2017年2月，彼先後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代表及負責人員。此前，彼自2007年9月至2011年5月任職於普華永道，先後擔任審計師及高級審計師。

凌女士於2007年7月取得香港大學英文研究與語言傳播學學士學位。凌女士於2008年12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

黃健嶠先生，34歲，自2024年9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黃先生於金融領域學術研究與教學擁有6年經驗。彼為浙江財經大學財務管理系主任。此外，彼自2024年5月起兼任曼卡龍珠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945.SZ)獨立董事。

黃先生分別於2014年6月及2019年6月取得中央財經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與會計學博士學位。黃先生於2023年12月獲浙江財經大學授予副教授職稱。

楊建剛先生，66歲，自2026年1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1月重新任命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楊先生於計算機技術領域學術研究與教學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自2024年5月起，彼擔任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797.SH)獨立董事。自2017年8月至2023年8月，彼擔任創業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451.SZ)獨立董事。楊先生先前擔任浙大寧波理工學院副院長及浙江大學計算機科學學院教授。

楊先生於1991年7月獲法國ENSAM授予機械工程博士學位。楊先生於1999年12月獲浙江大學聘任為教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時間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人員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楊銘魁先生	59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	2013年4月	2013年4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制定、業務營運及管理
高亮先生	56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2014年7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研發策略制定以及產品與技術創新
郭迪勝先生	54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0年7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項目管理及研發團隊的管理
屠承榮先生	56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4年6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銷售管理及商業事務
葛麗華女士	51歲	執行董事、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2013年2月	2016年11月	負責本集團的公司治理、融資、投資及採購事務
黃承紅先生	56歲	副總經理兼首席運營官	2018年7月	2018年7月	負責本集團海外業務的營運與技術管理
王敏先生	42歲	財務總監	2016年3月	2016年8月	負責本集團財務及風險管理並執行財務策略

有關楊銘魁先生、高亮先生、郭迪勝先生、屠承榮先生及葛麗華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黃承紅先生，56歲，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彼自此擔任我們的首席運營官並自2021年9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彼亦為泰國綠雲的董事。

黃先生在住宿業數字化行業擁有約25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分別自2018年5月至7月任職於上海申慧城體育發展有限公司，以及自2018年2月至4月任職於翌成創意資產運營管理(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自2006年10月至2017年11月，彼亦任職於喜達屋酒店集團公司。在此之前，自2002年5月至2006年9月，彼任職於上海紅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1997年1月取得上海第二工業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2007年12月取得韋伯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2014年3月取得南京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彼持有多項專業資質認證，包括2015年12月由國際信息科學考試學會認證的IT服務管理ITIL專家級認證，2017年1月由APMG國際集團認證的受控環境下的項目管理，2017年6月由美國項目管理協會認證的項目管理專業人員，以及2015年8月由國際信息系統安全認證協會認證的信息系統安全專業認證和2014年9月由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協會認證的註冊信息安全經理。

王敏先生，42歲，於2016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16年8月起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自2011年4月至2015年4月及自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分別於浙江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及浙江南天郵電通訊技術有限公司任職。在此之前，彼曾於2008年10月至2009年2月任職於杭州和利時自動化有限公司，及於2008年6月至2008年9月任職於浙江中瑞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王先生於2005年7月取得山東科技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4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會計師。

其他資料

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即楊先生和高先生，曾分別於2015年及2024年作為被告捲入相關民事訴訟，指控其違反了在相關股權轉讓交易中向原告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有關楊先生的法律程序已於2017年12月作出終審判決，且楊先生已以其個人資金於2018年1月全額支付法院判定的違約金人民幣5.4百萬元。有關高先生的法律程序已於2026年2月作出終審判決，法院駁回了原告的全部訴求。

鑒於(i)此類法律程序屬商業糾紛，(ii)楊先生已完全執行法院判決，及(iii)法院在終審判決中判決高先生勝訴。我們認為此類法律程序不會對其作為我們董事的適宜性或我們[編纂]的適宜性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若干董事曾於以下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註銷而解散的實體擔任職務：

董事	實體	成立地點	職位
楊先生	杭州西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蘭馨成長(天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	合夥人
	新餘金康誠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	合夥人
高先生	杭州賽友網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杭州西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上海凱穩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	合夥人
屠承榮先生	杭州澳璞樂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杭州澳璞樂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兼總經理
葛麗華女士	浙江同創財務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上海磐馭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杭州澳璞樂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海南雲邦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凌偉欣女士	Audella Bridal House Limited	香港	董事

上述各董事均已確認：(i)上述各實體均屬自願解散；(ii)其本人於該等解散過程中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失職或瀆職；及(iii)其本人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本人就該等解散事宜已經或可能提出之實際或潛在索償。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重大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有關董事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中擁有之權益之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各董事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並無任何權益，而該等業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

各董事已確認其(i)已於2026年1月9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作為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過往或現時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概無與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受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聯席公司秘書

葛麗華女士，其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崔嘉欣女士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8年專業經驗，崔女士現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助理經理，負責為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崔女士於2017年7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向各委員會授權若干職責。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根據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可設立由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審計委員會行使監事會職權。依據中國公司法及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已於2025年12月16日解散監事會及監事會相關主要職能轉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承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凌偉欣女士、黃健嶠先生及楊建剛先生。凌偉欣女士擔任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檢討及監察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及ESG相關事宜；(ii)就財務風險、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ESG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及(iii)履行董事會授權或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即楊建剛先生、黃健嶠先生及楊先生)組成，由楊建剛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參照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與表現掛鈎的薪酬；(iii)審閱及批准與本公司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及(iv)履行董事會授權或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職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黃健嶠先生、凌偉欣女士及屠承榮先生)組成，由黃健嶠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就董事會組成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iii)檢討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作的貢獻及其投入履行職務的時間是否充足；(i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v)履行董事會授權或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章程成立戰略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楊先生、高先生及郭先生)組成，由楊先生擔任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戰略、重大投資及業務目標、發展方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就本集團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管理項目及其他重要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ii)監督及檢查本集團重大事項的執行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水平企業管治及維護股東的利益。為達致此目標，我們預期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企業管治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當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楊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鑒於楊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制定與實施、日常運營及管理工作，故董事相信，將董事長及總經理職位交託予楊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獲貫徹領導。考慮到我們將於[編纂]後實施所有企業管治措施，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權限均衡將不會受損，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因此，本公司沒有區分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在必要時適時考慮區分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我們的董事會亦將定期審查我們的董事對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作出的貢獻及確保每位董事能投入足夠的時間及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情況。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致力於本公司內推動多元文化。我們考慮企業管治架構中的多項因素，在可行範圍內致力促進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並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方法，以促進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會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甄選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最終委任決定將視乎經甄選候選人的才能及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定。

董事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均衡，包括計算機科學、信息技術、業務運營、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彼等取得不同主修學科的學位，包括計算機應用技術、工程力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工商管理、會計學及財務管理。我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不同行業背景，人數佔董事會三分之一。此外，董事會在年齡及性別方面亦展現多元化，年齡介乎34歲至66歲，並有六名男性及三名女性董事。考慮到我們現有業務模式與特定需要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的委任將繼續以參考整體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原則進行委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架構並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並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持續有效，我們亦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有關往績記錄期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更多詳情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8及9以及附錄一A附註6及7。

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估計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實物福利但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合共相當於約人民幣3.49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此外，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編纂]員工持股計劃

我們自2016年8月起開始授予股份獎勵，並於2023年8月2日正式採納[編纂]員工持股計劃。由於[編纂]員工持股計劃已完全實施且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予任何新的獎勵，故不適用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編纂]員工持股計劃」。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在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可能屬上市規則規定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時，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當本公司擬按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股份[編纂]或[編纂]量的異常變動，可能出現的股份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自[編纂]開始，並預期於本公司派發[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度報告當日結束。